

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文件

南川财政发〔2025〕148号

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重庆市南川区城市管理局：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5〕13 号），现下达你单位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项目代码：Z155110000004，金额及科目列报详见附件），用于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中的农村环境卫生治理等相关项目。请按《重庆市财政局等 6 部门关于印发〈重

重庆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渝财农〔2021〕31号）、《重庆市财政局等6部门关于〈重庆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渝财农〔2023〕138号）和市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拨付使用资金。

此次下达的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单位要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要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时效性，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

附件：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下达表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4月9日印发

附件：

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下达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合计		221
1	重庆市南川区城市管理局	221
科目列报	收入科目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1100231）
	部门预算支出功能科目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2130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